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
網路選課注意事項
及選課須知

- 目 錄 -

【網路選課注意事項】	3
一、 初選階段	3
二、 加退選階段	3
三、 選課時間表	4
四、 選課確認及選課資料更正申請	4
五、 其他相關注意事項	5
六、 附錄	5
七、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要點	6
【網路選課須知】	8
一、 網路選課相關規定	8
二、 初選方式	8
三、 日間部共同英文課程、多媒體系、應外系、資工系、職涯課程選課須知	9
四、 英文課程選課須知	13
五、 通識課程選課須知	14
六、 體育課程選課須知	25
七、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選課須知	27
八、 學程訊息	28
九、 進修推廣部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須知	29
十、 進修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須知	33

【網路選課注意事項】

一、初選階段

- (一) 舊生、延畢生：須於初選期間直接上網選課。
- (二) 選課作業採登記篩選原則；初選時，有人數限制之課程採批次作業（不是先搶先贏），請於初選結果公告時間上網查詢結果。
- (三) 前項批次優先順序：本班>本系延畢生>外系延畢生>本系所高年級>本系所低年級>外系。（加退選期間採用登記制選課，系統僅判斷是否允許選課而不提供優先權保證，開課班級想享有優先選課權，請於初選時選課，以確保自身權益。）
- (四) 為使各系學生得以順利選修通識課程，敬請各位同學於電腦選課時，就該系通識課程時段挑選 6 門課程，最終將由電腦以亂數方式挑選通識課程。
- (五) 通識課程優先順序：延畢生>四技四年級>二技二年級>四技三年級>二技一年級>四技二年級>四技一年級。
- (六) 研究所課程優先順序：本班>本所博士生>本所碩士班>外所博士班>外所碩士班>延畢生>大四生。
- (七) 如欲選修有人數限制的課程，請保留該課程之修課時段，如該時段已選修其他課程，則喪失該門課批次資格。
- (八) 線上選課如遇有超修、衝堂等情況時，系統將不予接受。

二、加退選階段

- (一) 本學期加退選作業採網路登記篩選處理，須經由批次處理（不是先搶先贏），如遇有超修、衝堂等情況時，系統將不予接受。
- (二) 取消人工加退選，請同學務必於加退選期間依本校選課要點規定上網選課，逾期恕不受理。
- (三) 網路選課須遵守學分上、下限規定選課：詳見本校學生選課要點第三點之規定。
- (四) 學生選課後應於公告選課結果期間，上網查詢課程以確認加退選作業是否成功。
- (五) 學生如因疏忽未儲存資料或未依規定時間上網選課等個人因素，以致影響學分費、畢業資格等問題，除「[四、選課確認及選課資料更正申請第 4 點](#)」所規定情形外，為求公平性一律不准再加、退選。
- (六) 選課人數退至最低人數無法退選時，需填寫最低人數退選申請單，於加退選期間親至教學業務組辦理。

[<回到目錄>](#)

三、選課時間表

選課時間：網路教學評量、學生核心能力問卷填答時間於 105 年 12 月 19 日 [9:00] 開始至 105 年 12 月 25 日 [21:00] 截止

※初選(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5-16 週)

選課 105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五)~105 年 12 月 25 日(星期日)[每天 9:00-21:00]
公告 105 年 12 月 29 日(星期四) [12:00~]

※加退選(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前 1 週至開學第 2 週)

第一階段選課 為期 2 天 106 年 2 月 13 日(星期一)~106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二)[每天 9:00-21:00]
第一階段公告 106 年 2 月 16 日(星期四) [12:00-21:00]

第二階段選課 為期 2 天 106 年 2 月 18 日(星期六)~106 年 2 月 19 日(星期日)[每天 9:00-21:00]
第二階段公告 106 年 2 月 21 日(星期二) [12:00-21:00]

第三階段選課 為期 2 天 106 年 2 月 23 日(星期四)~106 年 2 月 24 日(星期五)[每天 9:00-21:00]
第三階段公告 106 年 3 月 2 日(星期四) [12:00-21:00]

網路結果確認 106 年 3 月 2 日(星期四) [12:00~]

四、選課確認及選課資料更正申請

- 學生無論是否辦理加退選，均應於三階段加退選截止後確認選課結果。
- 選課資料更正申請時間：106 年 3 月 7 日(星期二)~106 年 3 月 9 日(星期四)。
- 「學生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下載：
 - 學校首頁->使用者入口列->在校學生->校務 eCare->登入->選課確認->表格下方
 - 學校首頁->使用者入口列->在校學生->三部網路選課系統
- 於網路結果確認後發現選課錯誤者，僅下列學生得列印選課確認單，連同「學生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以班為單位，由班代收齊後送教學業務組辦理：
 - (1) 應屆畢業生因缺修科目學分導致無法畢業者(含延畢生)。
 - (2) 總學分數超過者。
 - (3) 總學分數不足者(含復學生、轉學生)。
 - (4) 衝堂者。
 - (5) 必修課程轉檔未成者。
- 學生未於加退選截止後確認選課結果者，概以電腦紀錄為其選課結果，倘學生於日後發現選課錯誤，不再受理專簽申請補救。
- 學生加退選課程，須於每學期規定期限內辦理。加退選截止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加退選課程。

五、其他相關注意事項

- (一) 日間部學生不得至進修推廣部、附設進修學院跨部選課。
- (二) 本須知係一般性規定，內容如有變動以教學業務組最新公告或通知為準。
- (三) 如有選課相關問題可電洽：05-6315111~5114(4線)查詢；若遇電話忙線或非上班時間，可寫明學號、姓名、連絡電話及問題狀況 mail 至 yst@nfu.edu.tw，俾利處理後回覆。

六、附錄

- (一)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研究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之規定：

第十七條第三項：研究生修業期間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多於十二學分。但經所長核可者，得超修一至三學分。

- (二) 職涯分析與規劃開課說明：

1. 職涯分析與規劃課程授課內容係透過職場趨勢、性向分析、職場禮儀、求職履歷技巧撰寫、職場實務談等課程單元，讓大四應屆生了解職場新趨勢，做好謀職前準備。
2. 職涯分析與規劃課程為選修課，本校各系大學部四年級的上、下學期皆會開課。本課程為多系聯合開課，若本系缺額已滿，可跨系選修。

七、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要點

93年10月26日 9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5年02月21日 9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5年04月27日 9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6年05月30日 9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臨時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7年10月14日 9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9年03月23日 9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年6月7日 9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年9月20日 100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6月12日 10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12月11日 101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4月16日 101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1月16日 102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6月17日 10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12月29日 104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0月5日 105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要點係依據教育部訂頒法令及本校實際需要而訂定。
- 二、凡未按規定程序完成選課手續及繳納相關費用者，其選課紀錄逕予刪除，所選修學分不予承認。
- 三、各年制學生每學期所修習之學分數規定如下：

大學部：(一年級體育學分另計)

- (一) 四技一、二、三年級學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四技四年級學生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
- (二) 二技一年級學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二技二年級學生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
- (三) 為維持已分系之水準，日間部學生修習外系及外校之學分每學期至多以十二學分為限；如情形特殊經系務會議通過者，不在此限。進修推廣部學生修習外系之學分，依各系課程標準所訂。
- (四) 進修推廣部學生跨日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該學期所修學分總數三分之一。但延修生、畢業班、轉學生、轉系生、復學生及選修全學期校外實習課程者，不在此限。

研究所：

研究生前兩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多於十二學分，但經所長核可者，得超修一至三學分。如各所另有規定不在此限。

上述各學制寒暑期校外實習課程學分數不併入選課學分數上下限計算。

- 四、學生學期學業成績，每科必須及格且名次在該系組年級學生數前百分之二十以內者，得經系主任核可加選一至三學分。學期成績有二科以上不及格者，系主任得自其所選學分中酌予核減一至五學分。
- 五、各學制選課特別規定：
 - (一) 大學部四技三、四年級、二技一、二年級得選修研究所課程；且所修讀學分得列為大學部選修科目之畢業學分。
 - (二) 工程學院與電資學院不得選修文理學院與管理學院之微積分。
 - (三) 日間大學部不得選修進修部及進修學院課程，進修推廣部不得選修進修學院課程；研究所不得選修大學部及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倘若情況特殊，須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核准後方可修習，且所修讀學分不得列為畢業學分，並依學生所屬學制規定辦理繳費。
 - (四) 各學制課程低班高修限制由各系自訂之。
- 六、學生所修習課程中，如其科目有先後次序規定者，未修習先修科目或其先修科目成績不及格

者，如未經任課教師及系主任核准，不得修習在後之科目，否則修習學分成績不予承認。同一課程重複修習二次以上者，畢業資格僅採計一次修習學分。

七、凡連續性之科目，須全部修習且均及格始予承認學分。

八、學生不得修習上課時間互相衝突之科目，衝突科目須於加退選期間辦理科目退選，否則衝突之各科目成績均以零分計。

九、各系學生如欲申請抵免學分，均應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申請手續，並於加退選時辦理加選或退選，逾期概不受理。

十、加退選後之選課資料紀錄表未在確認期限內簽名繳回視為無誤，在確認期限外，要求變更者，在該選課學期內每更正一科，記申誠一次或校園服務四小時；在該選課學期外，每更正一科，記小過一次或校園服務八小時。

十一、選修課程開課人數規定如下：

(一) 日間部大學部：專業課程同一系同科目單班未達十五人，雙班選課人數合計未達六十人者，不予開課。先修科目未達四人者，不予開課。

(二) 日間部非專業課程之選修科目（含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體育），未達二十五人者，不予開課，20人(含)以上得專案簽請核准後始可開課。

(三) 雙班：同一系同一年級，相同科目開設兩班者，不論是否同時段開課或同一老師授課均為雙班。

(四) 研究所：每一科目不得少於五人，但經專案簽准，得不受此限。

(五) 進修推廣部：共同必修及選修選課人數未達十八人者(畢業班十三人)不予開課。

十二、日間部選修科目於加退選後，若選課人數不足最低開課人數規定，但選課人數專業科目已達五人；非專業科目已達十人時，任課教師可繼續開課，惟該課程時數僅列入基本授課時數，不得支領超支鐘點費，且每一位教師每一學期以一門科目為限。

十三、大學部新生入學將依背景區分（自願性）為本系及非本系背景新生，非本系背景新生得再細分為二類，系主任應指定專人(如導師等)輔導非本系背景學生進行最佳之選課(先修科目)，以期儘速進入良好之學習狀態。

十四、各系最遲應於開學第一週內公布大學部之「實務專題」題目，提供學生選擇，每組學生人數另行訂定。

十五、延長修業年限學生收費標準如下：

(一) 大學日間、進修部：延長修業年限學生選課達九學分者，仍應依一般學生註冊繳費。未達九學分者，繳交學分學時費。

(二) 研究所：延長修業年限博、碩士班研究生仍應依一般學生註冊繳納學雜費基數，但無須繳交學分學時費。

十六、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回到目錄>](#)

【網路選課須知】

一、網路選課相關規定

- (一) 各年級必修課程由課務系統自動設定（四技通識課程、英文、體育興趣選項分組班別除外），必修課程，學生選課以修習本系、本班所排定之科目為原則，不可任意退選必修科目。惟若某科目採分組教學，或有註明兩班（含）以上開課，學生方可自行加選該科目。
- (二) 選課班級人數限制：系所專業教室系統預設值 57 人（校控普通教室系統預設值 60 人），特殊情形由各系參酌教室容量、設備等因素酌予變動，並於選課系統完成設定。由電腦系統依【本班>本系延畢生>外系延畢生>本系所高年級>本系所低年級>外系】之順序自動篩選。
- (三) **延畢生請於網路選課時間內辦理選課以利篩選。**
- (四) 研究所選課，由電腦系統依【本班>本所博士生>本所碩士班>外所博士班>外所碩士班>延畢生>大四生】之順序自動篩選。
- (五) 本學期各年級為配合微積分會考，電資、工程學院與文理、管理學院之微積分課程不得互選。
- (六) 本校學生選課前請先完成網路教學評量及學生核心能力問卷。
- (七) 外校學生選修本校課程，須於選課期間內辦理，逾期不予受理，選課請至教學業務組申請；或至中區技職校院教學資源中心 (<http://www.tlrcct.yuntech.edu.tw/index.html>)。

二、初選方式

- (一) 採網路教學評量、學生核心能力問卷填答與網路選課作業結合實施之。
 1. 請同學先上網完整填答 105 學年第 1 學期全部所修課程網路教學評量及學生核心能力問卷，始得參加 105 學年第 2 學期網路初選。
 2. **同一階段選課者，並非依上網時間先後順序篩選。**（篩選原則請參閱本須知「一、網路選課相關規定」）
 3. 列有篩選順序之選課項目，如因同一順序人數過多而超額時，始由電腦以亂數篩選。
 4. 通識課程網路選課至多得選 6 門課，始由電腦以亂數篩選課程；**通識選課相關注意事項請參閱本須知「五、通識課程選課須知」。**
 5. 體育興趣選項課程為 1 學年課程；第 2 學期選課，自動依第 1 學期選組轉檔，不再重新選組。
 6. 必修課程由教學業務組轉檔，選修課程由同學自行於初選及加退選期間上網選課。
- (二) 自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取消開學劃卡加退選課。開學前 1 週至第 2 週辦理網路選課加退選作業【作業期間依公告之時程安排，採線上登記篩選原則辦理】。
- (三) 為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學校不再列印、發放選課初選單，請同學於選課初選紀錄查詢系統開放期間上網確認選課初選記錄，並自行列印保留存查；自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亦不再列印、發放選課確認單，請同學於選課加退選紀錄查詢系統開放期間上網確認選課加退選記錄，並自行列印保留存查。

三、日間部共同英文課程、多媒體系、應外系、資工系、職涯課程選課須知

(一) 四技日間部共同英文科課程，包含大一英語聽講練習(二)、大二英文(二)、大三進階英文(二)，統一由系統進行分班名單灌檔，不開放學生自行選課。如一般生、重修生、轉學生及延修生等需加退選之同學，請親自至語言中心辦公室(四期二樓)登記分班。登記後資料由系統直接匯入，不需另外自行上網選課。登記辦理時間自106年02月13日(一)至106年2月24日(五)中午12:00止。為配合灌檔作業時間，逾期者恕不接受辦理。

(二) 四媒體一甲基礎素描(A)、基礎素描(B)課程採分組教學，課程依學生學習背景分組，由系所彙整資料後轉檔，毋須上網加選。

開課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時間(節次)	備註
四媒體一甲	2147	繪畫(A)	(一)3-4	
四媒體一甲	2146	繪畫(B)	(一)1-2	

(三) 下列必修課程採分組教學，請同學依系所課程規定之安排，自行上網依分組組別選課。

開課班級	開課老師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時間(節次)	備註
四應外一甲	廖佳慧	1761	英語聽講練習(二)	(二) 7、8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一甲	柯美雲	1762	英文(二)	(三) 5、6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一甲	紀麗秋	1763	創意思考與方法	(五) 7、8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一甲	沈明月	1766	英語閱讀字彙(二)	(三) 3、4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一甲	方月秋	1765	英文文法(二)	(一) 5、6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一甲	河尻和也	1764	初級日文(二)	(一) 7、8	無
四應外一甲	黃珮雯	1767	觀光英文	(四) 5、6	四應外一甲與四應外一乙合班
四應外一甲	邱智仁	1770	英語語音學	(三) 1、2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須先修畢「發音練習」
四應外一甲	李麗鳳	1769	語言與文化(二)	(二) 1、2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一乙	廖佳慧	1778	英語聽講練習(二)	(四) 7、8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一乙	柯美雲	1779	英文(二)	(二) 7、8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一乙	紀麗秋	1780	創意思考與方法	(五) 5、6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一乙	沈明月	1783	英語閱讀字彙(二)	(三) 3、4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一乙	方月秋	1782	英文文法(二)	(一) 7、8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一乙	河尻和也	1781	初級日文(二)	(三) 5、6	無
四應外一乙	邱智仁	1786	英語語音學	(二) 5、6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須先修畢「發音練習」
四應外一乙	李麗鳳	1785	語言與文化(二)	(一) 5、6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二甲	王清煌	1792	進階英文(二)	(一) 7、8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二甲	楊士賢	1795	英語口語訓練(二)單號	(三) 3、4	限應外系選課；單號選課
四應外二甲	楊士賢	1796	英語口語訓練(二)雙號	(四) 3、4	限應外系選課；雙號選課
四應外二甲	施明祥	1794	新聞英文(二)	(四) 7、8	無

開課班級	開課老師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時間(節次)	備註
四應外二甲	吳偉西	1797	英文寫作(二)單號	(三) 1、2	限四應外二甲單號選課；英文文法(一)(二)學期成績皆不及格者不得修習英文寫作(一)(二)
四應外二甲	吳偉西	1798	英文寫作(二)雙號	(四) 5、6	限四應外二甲雙號選課；英文文法(一)(二)學期成績皆不及格者不得修習英文寫作(一)(二)
四應外二甲	溫滢雅	1793	翻譯導論 單號	(二) 7、8	限應外系選課；單號選課
四應外二甲	溫滢雅	2353	翻譯導論 雙號	(四) 1、2	限應外系選課；雙號選課
四應外二甲	唐蓋文	1800	多媒體英文	(五) 3、4	須先修畢「網際網路英文應用」
四應外二甲	李麗鳳	1802	英文兒童文學	(一) 2、3、4	四應外二甲與四應外二乙合班
四應外二甲	阿姆斯特壯	1801	英美小說	(二) 2、3、4	限應外系二年級(含)以上學生選課
四應外二甲	河尻和也	1799	中級日語(二)	(二) 5、6	需具初級/初階日語基礎
四應外二乙	王清煌	1808	進階英文(二)	(二) 1、2	限應外系選課
四應外二乙	楊士賢	1812	英語口語訓練(二)單號	(一) 7、8	限應外系選課；單號選課
四應外二乙	楊士賢	1811	英語口語訓練(二)雙號	(一) 5、6	限應外系選課；雙號選課
四應外二乙	施明祥	1810	新聞英文(二)	(五) 3、4	無
四應外二乙	邱智仁	1813	英文寫作(二)單號	(四) 5、6	限四應外二甲單號選課；英文文法(一)(二)學期成績皆不及格者不得修習英文寫作(一)(二)
四應外二乙	邱智仁	1814	英文寫作(二)雙號	(二) 7、8	限四應外二甲雙號選課；英文文法(一)(二)學期成績皆不及格者不得修習英文寫作(一)(二)
四應外二乙	溫滢雅	2354	翻譯導論 單號	(二) 3、4	限應外系選課；單號選課
四應外二乙	溫滢雅	1809	翻譯導論 雙號	(三) 1、2	限應外系選課；雙號選課
四應外二乙	唐蓋文	1816	多媒體英文	(四) 7、8	須先修畢「網際網路英文應用」
四應外二乙	阿姆斯特壯	1817	英美小說	(四) 2、3、4	限應外系二年級(含)以上學生選課
四應外二乙	張蓮	1815	中級日語(二)	(二) 7、8	需具初級/初階日語基礎
四應外三甲	黃珮雯	1822	英語口語訓練(四)單號	(二) 5、6	限應外系選課；單號選課
四應外三甲	黃珮雯	1823	英語口語訓練(四)雙號	(四) 3、4	限應外系選課；雙號選課
四應外三甲	溫滢雅	1824	中英翻譯(二)單號	(四) 7、8	限應外系選課；單號選課
四應外三甲	溫滢雅	1825	中英翻譯(二)雙號	(四) 5、6	限應外系選課；雙號選課

開課班級	開課老師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時間(節次)	備註
四應外三甲	阿姆斯特壯	1826	英文寫作(四)單號	(三) 5、6	限四應外三甲單號選課；英文寫作(一)(二)(三)學期成績皆不及格者不得修習英文寫作(四)
四應外三甲	阿姆斯特壯	1827	英文寫作(四)雙號	(三) 1、2	限四應外三甲雙號選課；英文寫作(一)(二)(三)學期成績皆不及格者不得修習英文寫作(四)
四應外三甲	—		實務專題(二)	(二) 7、8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三甲	紀麗秋	1829	國貿實務(一)	(二) 3、4	
四應外三甲	唐蓋文	1832	英語互動學習及應用	(一) 3、4	四應外三甲與四應外三乙合班
四應外三甲	曾慧琪	1833	初級西班牙語(二)	(四) 1、2	須先修畢「初級西班牙語(一)」
四應外三甲	方月秋	1830	語言測驗訓練(二)	(二) 7、8	四應外三甲與四應外三乙合班
四應外三甲	河尻和也	1831	高級日語(二)	(三) 3、4	四應外三甲與四應外三乙合班
四應外三乙	吳宜諮	1839	英語口語訓練(四)單號	(三) 1、2	限應外系選課；單號選課
四應外三乙	吳宜諮	1840	英語口語訓練(四)雙號	(一) 7、8	限應外系選課；雙號選課
四應外三乙	廖佳慧	1841	中英翻譯(二)單號	(四) 5、6	限應外系選課；單號選課
四應外三乙	廖佳慧	1842	中英翻譯(二)雙號	(二) 3、4	限應外系選課；雙號選課
四應外三乙	施明祥	1843	英文寫作(四)單號	(二) 7、8	限四應外三乙單號選課；英文寫作(一)(二)學期成績皆不及格者不得修習英文寫作(四)
四應外三乙	施明祥	1844	英文寫作(四)雙號	(二) 7、8	限四應外三乙雙號選課；英文寫作(一)(二)學期成績皆不及格者不得修習英文寫作(四)
四應外三乙			實務專題(二)	(二) 7、8	限應外系學生選課
四應外三乙	紀麗秋	1846	國貿實務(一)	(二) 1、2	無
四應外三乙	曾慧琪	1847	初級西班牙語(二)	(四) 3、4	須先修畢「初級西班牙語(一)」
四應外四甲	吳宜諮	1853	演講語辯論(二)單號	(二) 7、8	限四應外四甲單號選課
四應外四甲	吳宜諮	1854	演講語辯論(二)雙號	(二) 5、6	限四應外四甲雙號選課
四應外四甲	柯美雲	1852	英語文能力評量	(四) 2、3、4	四甲乙合班(不開放選課，未達畢業門檻者名單由系辦匯入，延畢生欲加選請洽系辦)
四應外四甲	黃珮雯	1858	商用英文寫作(二)	(三) 3、4	四應外四甲與四應外四乙合班
四應外四甲	唐蓋文	1856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二)	(五) 5、6	四應外四甲與四應外四乙合班
四應外四甲	曾慧琪	1860	中級西班牙語(二)	(四) 5、6	四應外四甲與四應外四乙合班
四應外四甲	廖佳慧	1857	中英口譯(二)	(三) 5、6	四應外四甲與四應外四乙合班；限應外系學生選課；須先修畢「中英

開課班級	開課老師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時間(節次)	備註
					口譯(一)」
四應外四甲	河尻和也	1855	高級日語(二)	(一) 5、6	四應外四甲與四應外四乙合班
四應外四甲	李麗鳳	1861	兒童英語活動設計	(三) 1、2	四應外四甲與四應外四乙合班
四應外四乙	吳偉西	1866	演講語辯論(二)單號	(四) 7、8	限四應外四乙單號選課
四應外四乙	吳偉西	1867	演講語辯論(二)雙號	(二) 5、6	限四應外四乙雙號選課

(四) 四資工三甲及三乙實務專題(一)課程限大三以上學生選修，禁止低班高修。

開課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時間(節次)	備註
四資工三甲	1924	實務專題(一)	(四)11-13	
四資工三乙	1936	實務專題(一)	(四)14-16	

四資工四甲乙合班的職涯分析與規劃，不屬於本系專業選修課程(可算入他系選修學分)

開課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時間(節次)	備註
四資工四甲	1944	職涯分析與規劃	(三)3-4	

(五) 職涯分析與規劃課程開課說明

1. 職涯分析與規劃課程授課內容係透過職場趨勢、性向分析、職場禮儀、求職履歷技巧撰寫、職場實務談等課程單元，讓大四應屆生了解職場新趨勢，做好謀職前準備。
2. 職涯分析與規劃課程為選修課，本校各系大學部四年級的上、下學期皆會開課，成績只採計一次。本課程為多系聯合開課，若本系缺額已滿，可跨系選修。

四、英文課程選課須知

四技日間部	選課辦法
大一 英語聽講練習 (二)	1、初選共同英文科-大一英語聽講練習(二)、大二英文(二)、大三進階英文(二)採系統直接灌檔，學生不需自行上網選課。 2、 如一般生、重修生、轉學生及延修生等需加退選之同學，請親自至語言中心辦公室(四期二樓)登記分班。 登記後資料由系統直接匯入，不需另外自行上網選課。 登記辦理時間自106年02月13日(一)至106年2月24日(五)中午12:00止；為配合灌檔作業時間，逾期者恕不接受辦理。
大二 英文(二)	
大三 進階英文(二)	
	3、辦理加退選時，請同學出示相關文件：如衝堂證明、被當班級級別…等。 4、每班修課人數以60人為上限，額滿不再加收。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科系英文開課時段如下：

大一：英文聽講練習(二)

星期一 (3-4 節)	星期二 (3-4 節)	星期三 (5-6 節)	星期四 (3-4 節)	星期五 (1-2 節)	星期五 (3-4 節)
財金系 工管系 企管系 資管系	機設系 機電輔系 車輛系	電機系 資工系 光電系	生科系 休憩系 多媒體系	動機系 材料系 自動化系	航電系 航機系 電子系

大二：英文(一)

星期一 (5-6 節)	星期二 (5-6 節)	星期三 (3-4 節)	星期四 (5-6 節)	星期四 (8-9 節)	星期五 (5-6 節)
財金系 工管系 企管系 資管系	機設系 機電輔系 車輛系	電機系 資工系	動機系 材料系 自動化系	航電系 航機系 休憩系	電子系 生科系 多媒體系 光電系

大三：進階英文(二)

星期一 (1-2 節)	星期一 (3-4 節)	星期一 (5-6 節)	星期一 (7-8 節)	星期二 (1-2 節)	星期二 (3-4 節)	星期二 (5-6 節)	星期二 (8-9 節)	星期三 (1-2 節)
工管三乙 航電三甲	企管三乙 航機三乙	工管三甲 資工三甲 材料三乙	多媒三甲 材料三甲	機械三甲 機械三乙 動機三甲	設計三甲 設計三乙 光電三甲	車輛三甲 車輛三乙 資管三甲	動機三乙	財金三甲

大三：進階英文(二)

星期三 (3-4 節)	星期三 (5-6 節)	星期四 (3-4 節)	星期四 (5-6 節)	星期四 (7-8 節)	星期五 (1-2 節)	星期五 (3-4 節)
自動三乙	航機三甲	電機三甲 電機三乙	資工三乙 航電三乙	光電三乙	生科三甲 企管三甲	電子三甲 休閒三甲 自動三甲

[<回到目錄>](#)

五、通識課程選課須知

- (一) 本校通識課程電腦選課篩選學生排序，以延畢生、四技四、二技二、四技三、二技一、四技二、四技一為選課順序。
- (二) 請同學依照個人入學學年度之「課程規劃科目表」標註之學期，進行通識課程加選。
- (三) 通識課程網路選課請自選 1 至 6 門課程，中選之課程將由系統以隨機方式決定。
- (四) 網路初選階段、網路加退選第一階段
1. 請非畢業班同學於網路選課時，由「班級通識指定時段」中自選 1 至 6 門課程。(請參見選課須知附錄)。
 2. 延畢生、四技四、二技二學生，至多修讀三門，特殊個案須提證明文件再行處理(不限班級指定時段)。
- (五) 網路加退選第二、三階段
1. 請同學依個人尚未選足之修讀門數進行規劃，由通識課程中(不限「班級指定時段」)自選 1 至 6 門課程。
 2. 需要重、補修之學生，請於網路加退選階段辦理，至多修讀三門，特殊個案須提證明文件再行處理(不限班級指定時段)。
- (六) 網路選課多選之學分，請自行於網路選課期間辦理退選。
- (七) 日間部通識學分修課規定

學制	【98~103 學年度入學】		【104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
日間部 四技	通識教育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識教育講座(一)：一年級上學期。 ◆ 通識教育講座(二)：一年級下學期。 ◆ 共計 2 門，必修 0 學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識教育講座：依學院區分修課學期，請參閱各學期「通識教育講座實施辦法」。 ◆ 共計 1 門，必修 1 學分。
	通識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包括(1)核心通識五領域，各 2 學分，計 10 學分。(2)延伸通識課程領域 3 門，各 2 學分，計 6 學分，合計 16 學分。 ◆ 核心通識修課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思維邏輯(核心):1 門 2 學分 (2) 文化藝術(核心):1 門 2 學分 (3) 公民素養(核心):1 門 2 學分 (4) 探索自然(核心):1 門 2 學分 (5) 科技與社會(核心):1 門 2 學分 ◆ 延伸通識修課規定：任選 3 門，每門 2 學分，共 6 學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包括(1)核心通識四領域，各 2 學分，計 8 學分。(2)延伸通識課程領域 3 門，各 2 學分，計 6 學分，合計 14 學分。 ◆ 核心通識修課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1 門 2 學分 (2)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1 門 2 學分 (3)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1 門 2 學分 (4)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1 門 2 學分 ◆ 延伸通識修課規定：任選 3 門，每門 2 學分，共 6 學分。
日間部 二技	通識教育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識教育講座：一年級下學期。 ◆ 共計 1 門，必修 0 學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識教育講座：一年級下學期。 ◆ 共計 1 門，必修 1 學分。
	通識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計 2 門，4 學分。 ◆ 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計 2 門，4 學分。 ◆ 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 (八) 通識課程名稱一覽表

「學習領域」修課規定，僅適用於日間部四技學生。

【98~103 學年度入學】		【104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	
學習領域	課程名稱	學習領域	課程名稱
思維邏輯	哲學概論、邏輯思維、創意與思考、空間思維導論、知識論與方法學	創思與自我探索	哲學概論、邏輯思維、創意與思考、心理學導論
文化藝術	文化史、文化觀察研究、美學導論、藝術史、台灣史、人類文明發展史、藝術概論	藝術與文化涵養	文化史、文化觀察研究、美學導論、藝術史、文學概論
探索自然	生態與環境保護、生命科學探索、環境科學概論、自然與永續發展	自然與永續環境	生態與環境保護、生命科學探索、環境科學概論、自然與永續發展
公民素養	法學緒論、政治學導論、社會學導論、心理學導論、經濟學導論	科技與公民社會	法學緒論、政治學導論、社會學導論、科技與社會、科技與全球化
科技與社會(STS)	科技與社會、科技與全球化、科技發展、科技與倫理、科技與想像、科技的迷思	***	***
延伸	文學賞析、文學與情愛關係、民間文學與文化信仰、唐代小說、情愛文學、現代文學、經典閱讀、漢字與文化、影像文學、閱讀與書寫、名畫賞析、空間美學賞析、表演藝術賞析、建築藝術賞析、音樂賞析、景觀賞析、藝術設計與生活、藝術賞析、聽覺藝術賞析、創意造型藝術、休閒與文化、電影與文化、身體與文化、視覺文化、文化景觀與休憩素養、日本文化、哲學與人生、創意思維與設計、寓言與人生、東方哲學與生活、生涯規劃、企業倫理與人生、生命教育、生命關懷、生命倫理學、人際關係與溝通、心理與人生、全球化經濟整合與文化差異、全球化趨勢議題、兩岸關係與大陸政策、性別關係、性別關係與法律、法律與生活、法律與歷史、社會運動、客家文化與社會、國際關係、婚姻與家庭、專利智慧財產權、專業倫理與法律、行銷策略與生活、投資理財與生活、生態與國家公園、能源與環境、認識自然與生態保育、環境倫理、安全衛生概論、科技與人文、科技與生活、科技與生活應用、網路與社會、營養與生活、醫學與生活、藥物與生活、中醫藥保健與養生、心靈與科學的橋、資訊與安全、農村生活與食驗場		

(九) 新舊通識課程抵免、重補修規定

1. 新舊通識教育講座抵免原則：

- (1) 適用對象：98~103 學年度入學之日間部、進修部四技學生。
- (2) 缺修 1 門：
修讀新課程「通識教育講座」，可擇一抵免舊課程「通識教育講座(一)」或「通識教育講座(二)」。
- (3) 缺修 2 門：
103 學年度之前入學四技學生，若同時缺修「通識教育講座(一)」與「通識教育講座(二)」兩門課程，依下列程序辦理：
 - (A) 需要重補修的學生，請自行選讀新課程「通識教育講座」，並填寫抵免申請審查表，交由通識教育中心主任進行審查。
 - (B) 同一學期只限修讀 1 門「通識教育講座」。若同時缺修「通識教育講座(一)」以及「通識教育講座(二)」兩門課程，請分別於兩個學期進行補修。
 - (C) 依課程標準所訂以多抵少者，抵免後以較少學分計算登記。即：以新課程「通識教育講座：1 學分 2 小時」抵免舊課程「通識教育講座(一)、(二)：0 學分 2 小時」者，抵免後以 0 學分計算登記。
 - (D) 其餘未盡事宜，依本校「學生抵免科目學分及抵免後修課處理要點」辦理。

2. 新舊通識課程：不宜辦理抵免。

- (1) 適用對象：通識課程「學習領域」修課規定，僅適用於日間部四技學生。(其餘學制之學生只須符合通識學分數規定，無學習領域之限制)。
- (2) 核心與延伸通識課程不能相互抵免。
- (3) 核心通識課程，不同領域不能互相抵免。
- (4) 多餘通識課程，若須採計為「外系選修學分」，由各系自行認定。
- (5) 新舊通識課程，依學生入學學年度，歸列學習領域，因此不宜辦理抵免。

適用對象	課程名稱	學習領域
僅限 98~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修讀	空間思維導論、知識論與方法學	思維邏輯(核心)
	台灣史、人類文明發展史、藝術概論	文化藝術(核心)
	經濟學導論。(從未開課)	公民素養(核心)
	科技發展、科技與倫理、科技與想像、科技的迷思	科技與社會(核心)
僅限 104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學生修讀	文學概論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98~103 學年度入學	心理學導論	公民素養(核心)
	科技與社會、科技與全球化	科技與社會(核心)
104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	心理學導論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科技與社會、科技與全球化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十) 通識課程名稱含副標題課程之修讀規定

1. 「經典閱讀」、「文學賞析」、「全球化趨勢議題」等課程之學分採計方式請參見通識教育中心網頁公告。(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資訊－通識課程)
2. 副標題課程自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停止開設，改為下列延伸課程。副標題新舊課程名稱對照表如下列，新舊課程視為同一門課程，請勿重複修讀。

舊課程名稱(副標題課程)	新課程名稱(自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適用)
文學賞析-情愛文學	情愛文學
文學賞析-唐代小說	唐代小說
文學賞析-民間文學與文化信仰	民間文學與文化信仰
文學賞析-閱讀與書寫	閱讀與書寫
文學賞析-現代文學	現代文學
文學賞析-影像文學	影像文學
全球化趨勢議題-經濟整合與文化差異	全球化經濟整合與文化差異

(十一) 本校進修部、進修學院通識課程為隨班修課。即：通識課程開設在班級，不須另行選課。若無特殊原因，以修讀本班通識課程為原則。

(十二) 進修部、進修學院通識學分修課規定

學制	【98~103 學年度入學】		【104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
進修部 四技	通識教育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識教育講座(一)：一年級上學期。 ◆ 通識教育講座(二)：一年級下學期。 ◆ 共計 2 門，必修 0 學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識教育講座：一年級上學期。 ◆ 共計 1 門，必修 1 學分。
	通識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計 6 門，12 學分。 ◆ 隨班修課，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計 5 門，10 學分。 ◆ 隨班修課，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進修部 二技	通識教育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識教育講座：一年級上學期。 ◆ 共計 1 門，必修 0 學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識教育講座：一年級上學期。 ◆ 共計 1 門，必修 1 學分。
	通識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計 3 門，6 學分。 ◆ 隨班修課，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計 3 門，6 學分。 ◆ 隨班修課，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進修學院	通識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計 3 門，6 學分。 ◆ 隨班修課，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計 3 門，6 學分。 ◆ 隨班修課，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十三) 進修部、進修學院學生，若需選讀日間部通識學分，可於網路加退選第二、三階段期間辦理，得修讀一門。

1. 電腦選課篩選學生排序，以日間部(延畢生→四技四→二技二→四技三→二技一→四技二→四技一)、進修推廣部、進修學院為選課順序
2. 通識課程網路選課請自選 1 至 6 門課程，中選之課程將由系統以隨機方式決定。

1. 各系通識開課需求共計 132 班，實際開設 131 門(包括 3 門大班)通識課程。
2. *代表應修讀兩門通識的班級，請系辦協助提醒所屬同學選讀。
3. 實際開課情形以網路課表查詢結果為準。課程若有異動，將於通識教育中心網頁公告。

各系需求班級	序號	當期課號	教師	課程	時間	學習領域 (98-103 入學適用)	學習領域 (104 後入學適用)
四動機三甲*	1	0519	葉筱凡	邏輯思維(核)	一 5-6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四動機三乙*	2	0521	蘇益慶	哲學概論(核)	一 5-6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四電機二乙*	3	0524	方俊源	文化觀察研究(核)	一 5-6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四電機二甲*	4	0551	張銀來	自然與永續發展(核)	一 5-6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四企管三乙*	5	0557	李玉璽	法學緒論(核)(大班)	一 5-6	公民素養-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企管三甲*	6	0516	黃士哲	科技與社會(核)	一 5-6	科技與社會-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生科二甲	7	0487	羅文苑	電影與文化	一 5-6	延伸	延伸
四動機二乙*	8	0589	鄭顯銘	資訊與安全	一 5-6	延伸	延伸
四動機二甲*	9	0472	張正雄	醫學與生活	一 5-6	延伸	延伸
四設計一甲	10	0477	王文仁	寓言與人生	一 5-6	延伸	延伸
四應外三乙	11	0502	張蓮	日本文化	一 5-6	延伸	延伸
四電子二甲*							
需求 12 班 實際開設 11 門							

四光電三乙*	1	0523	葉筱凡	邏輯思維(核)	一 7-8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四光電三甲*	2	0565	羅文苑	心理學導論(核)	一 7-8	公民素養-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四生科三甲	3	0522	蘇益慶	哲學概論(核)	一 7-8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四財金三甲*	4	0586	李玉璽	文化史(核)(大班)	一 7-8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四設計二乙*	5	0525	方俊源	文化觀察研究(核)	一 7-8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四設計二甲*	6	0550	張銀來	自然與永續發展(核)	一 7-8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四自動二乙*	7	0549	林家驊	環境科學概論(核)	一 7-8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四自動二甲*	8	0578	林佑儒	科技與全球化(核)	一 7-8	科技與社會-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車輛三乙*	9	0515	黃士哲	科技與社會(核)(大班)	一 7-8	科技與社會-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車輛三甲*	10	0590	鄭顯銘	資訊與安全	一 7-8	延伸	延伸
四航電二乙*	11	0503	張蓮	日本文化	一 7-8	延伸	延伸
四航電二甲*	12	0485	許坤明	科技與生活應用	一 7-8	延伸	延伸
四應外三甲	13	0496	陳怡華	生命教育	一 7-8	延伸	延伸
四資管二甲*	14	0467	劉上永	藥物與生活	一 7-8	延伸	延伸
四資管三甲*							
需求 15 班 實際開設 14 門							

各系需求班級	序號	當期課號	教師	課程	時間	學習領域 (98-103入學適用)	學習領域 (104後入學適用)
四航電三甲*	1	0559	吳子瑜	邏輯思維(核)	二5-6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四航電三乙*	2	0572	程諾蘭	哲學概論(核)	二5-6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四電機二乙*	3	0510	羅文苑	心理學導論(核)	二5-6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四光電三乙*	4	0526	方俊源	文化觀察研究(核)	二5-6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四光電三甲*	5	0576	趙育隆	自然與永續發展	二5-6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四動機三甲*	6	0563	趙克堅	自然與永續發展(核)	二5-6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四動機三乙*	7	0538	陳明群	法學緒論(核)	二5-6	公民素養-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生科二甲	8	0518	康世昊	科技與社會(核)	二5-6	科技與社會-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電機二甲*	9	0579	余國信	科技與全球化(核)	二5-6	科技與社會-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電子二甲*	10	0507	李玉璽	性別關係與法律	二5-6	延伸	延伸
四車輛一乙	11	0506	陳鳳雀	藝術設計與生活	二5-6	延伸	延伸
四車輛一甲	12	0497	王妙純	生命關懷	二5-6	延伸	延伸
四設計三甲	13	0591	戴守谷	農村生活食驗場	二5-6	延伸	延伸
四設計三乙	14	0475	張清良	企業倫理與人生	二5-6	延伸	延伸
需求 14 班 實際開設 15 門	15	0580	楊佳霖	影像文學	二5-6	延伸	延伸

四媒體二甲*	1	0573	吳子瑜	邏輯思維(核)	二7-8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四資工二乙*	2	0567	方俊源	文化觀察研究(核)	二7-8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四資工二甲*	3	0527	林長春	文化史(核)	二7-8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四航機三乙	4	0562	趙克堅	自然與永續發展	二7-8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四航機三甲	5	0583	趙育隆	自然與永續發展	二7-8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四光電二乙	6	0512	王郁中	政治學導論(核)	二7-8	公民素養-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光電二甲	7	0513	余國信	科技與社會(核)	二7-8	科技與社會-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自動一乙	8	0484	陳明群	專利智慧財產權	二7-8	延伸	延伸
四自動一甲	9	0505	陳鳳雀	藝術設計與生活	二7-8	延伸	延伸
四生科一乙	10	0491	王清煌	心理與人生	二7-8	延伸	延伸
四生科三甲	11	0473	張清良	企業倫理與人生	二7-8	延伸	延伸
四動機二乙*	12	0581	楊佳霖	影像文學	二7-8	延伸	延伸
四動機二甲*	13	0592	戴守谷	農村生活食驗場	二7-8	延伸	延伸
需求 13 班 實際開設 13 門							

各系需求班級	序號	當期課號	教師	課程	時間	學習領域 (98-103入學適用)	學習領域 (104後入學適用)
四機電二乙 四機電二甲 四航機二乙* 四材料三乙* 四材料三甲* 四休閒三甲* 四材料二甲 四媒體三甲* 四電子三甲* 四材料二乙 四工管二乙* 四工管二甲* 需求 12 班 實際開設 14 門	1	0571	程諾蘭	哲學概論(核)	三 3-4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2	0520	沈翠蓮	創意與思考(核)	三 3-4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3	0566	羅文苑	心理學導論(核)	三 3-4	公民素養-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4	0532	陳鳳雀	藝術史(核)	三 3-4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5	0585	林長春	文化史(核)	三 3-4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6	0547	趙育隆	環境科學概論(核)	三 3-4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7	0546	陳世卿	環境科學概論(核)	三 3-4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8	0539	康世昊	社會學導論(核)	三 3-4	公民素養-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9	0564	李玉璽	法學緒論(核)	三 3-4	公民素養-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10	0517	黃士哲	科技與社會(核)	三 3-4	科技與社會-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11	0478	王妙純	生命關懷	三 3-4	延伸	延伸
	12	0594	李竹芬	投資理財與生活	三 3-4	延伸	延伸
	13	0493	方俊源	身體與文化	三 3-4	延伸	延伸
	14	0490	許坤明	科技與生活應用	三 3-4	延伸	延伸

四應外二乙 四應外二甲 四航機二甲* 四航電二乙* 四航電二甲* 四自動二乙* 四自動二甲* 四車輛三乙* 四車輛三甲* 四車輛二乙* 四車輛二甲* 四財金三甲* 四動機一甲 四設計一乙 需求 14 班 實際開設 13 門	1	0570	程諾蘭	哲學概論(核)	三 5-6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2	0584	林長春	文化史(核)	三 5-6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3	0548	趙育隆	環境科學概論(核)	三 5-6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4	0540	康世昊	社會學導論(核)	三 5-6	公民素養-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5	0511	王郁中	政治學導論(核)	三 5-6	公民素養-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6	0545	陳世卿	環境科學概論(核)	三 5-6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7	0595	鄭顯銘	資訊與安全	三 5-6	延伸	延伸
	8	0494	方俊源	身體與文化	三 5-6	延伸	延伸
	9	0582	王妙純	影像文學	三 5-6	延伸	延伸
	10	0486	羅文苑	電影與文化	三 5-6	延伸	延伸
	11	0468	黃麗頻	哲學與人生	三 5-6	延伸	延伸
	12	0466	郭國泰	文學賞析	三 5-6	延伸	延伸
	13	0588	溫毓詩	文學與情愛關係	三 5-6	延伸	延伸

各系需求班級	序號	當期課號	教師	課程	時間	學習領域 (98-103入學適用)	學習領域 (104後入學適用)
四工管三乙* 四工管三甲* 四自動一乙* 四自動一甲* 四休閒二甲* 四資工三甲 四資工三乙 四企管二乙* 四財金二甲* 四企管二甲* 四電子一甲 四機電一乙 四機電一甲 需求 13 班 實際開設 14 門	1	0509	施淑真	心理學導論(核)	四 3-4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2	0569	蘇何誠	哲學概論(核)	四 3-4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3	0534	蕭淑瑾	美學導論(核)	四 3-4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4	0529	林靜嫻	藝術史(核)	四 3-4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5	0542	江季翰	生態與環境保護(核)	四 3-4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6	0537	況正吉	政治學導論(核)	四 3-4	公民素養-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7	0560	胡文豐	科技與全球化(核)	四 3-4	科技與社會-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8	0499	沈翠蓮	創意思維與設計	四 3-4	延伸	延伸
	9	0480	程諾蘭	哲學與人生	四 3-4	延伸	延伸
	10	0593	李竹芬	投資理財與生活	四 3-4	延伸	延伸
	11	0500	蕭文杰	建築藝術賞析	四 3-4	延伸	延伸
	12	0504	黃幸冠	音樂賞析	四 3-4	延伸	延伸
	13	0479	劉宗為	哲學與人生	四 3-4	延伸	延伸
	14	0476	廖重賓	心靈與科學的橋	四 3-4	延伸	延伸

四媒體二甲* 四企管三乙* 四企管三甲* 四資工二乙* 四資工二甲* 四光電二乙 四光電二甲 四航電一乙 四航電一甲 四動機一乙 四資管二甲* 四資管一甲 需求 12 班 實際開設 12 門	1	0568	蘇何誠	哲學概論(核)	四 5-6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2	0533	蕭淑瑾	美學導論(核)	四 5-6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3	0528	林靜嫻	藝術史(核)	四 5-6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4	0541	趙育隆	生態與環境保護(核)	四 5-6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5	0544	郭漢鎧	生態與環境保護(核)	四 5-6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6	0514	余國信	科技與社會(核)	四 5-6	科技與社會-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7	0561	胡文豐	科技與全球化(核)	四 5-6	科技與社會-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8	0498	沈翠蓮	創意思維與設計	四 5-6	延伸	延伸
	9	0495	施淑真	性別關係	四 5-6	延伸	延伸
	10	0501	蕭文杰	建築藝術賞析	四 5-6	延伸	延伸
	11	0488	謝鴻文	表演藝術賞析	四 5-6	延伸	延伸
	12	2355	程諾蘭	哲學與人生	四 5-6	延伸	延伸

各系需求班級	序號	當期課號	教師	課程	時間	學習領域 (98-103入學適用)	學習領域 (104後入學適用)
四航機二甲*	1	0575	劉宗為	邏輯思維(核)	五 1-2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四媒體三甲*	2	0577	陳正彥	邏輯思維(核)	五 1-2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四航機二乙*	3	0587	謝鴻文	美學導論(核)	五 1-2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四電機三甲	4	0531	黃幸冠	藝術史(核)	五 1-2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四工管二乙*	5	0553	林建宗	生命科學探索(核)	五 1-2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四工管二甲*	6	0552	王英宏	生命科學探索(核)	五 1-2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四休閒三甲*	7	0556	曾鴻文	法學緒論(核)	五 1-2	公民素養-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電子三甲*	8	0536	況正吉	政治學導論(核)	五 1-2	科技與社會-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材料三乙*	9	0471	郭祐旻	網路與社會	五 1-2	延伸	延伸
四材料三甲*	10	0508	毛彥傑	專利智慧財產權	五 1-2	延伸	延伸
四電機三乙	11	0482	林旻樺	營養與生活	五 1-2	延伸	延伸
四航機一乙	12	0492	鍾愛	藝術賞析	五 1-2	延伸	延伸
四航機一甲	13	0469	張瓊雲	經典閱讀	五 1-2	延伸	延伸
四資管三甲*	14	0474	張清良	企業倫理與人生	五 1-2	延伸	延伸
四財金二甲*							
需求 15 班 實際開設 14 門							

四工管三乙*	1	0574	劉宗為	邏輯思維(核)	五 3-4	思維邏輯-核心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
四工管三甲*	2	0535	謝鴻文	美學導論(核)	五 3-4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四設計二乙*	3	0530	黃幸冠	藝術史(核)	五 3-4	文化藝術-核心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
四設計二甲*	4	0554	林建宗	生命科學探索(核)	五 3-4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四企管二乙*	5	0543	王英宏	生命科學探索(核)	五 3-4	探索自然-核心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
四應外一乙	6	0555	曾鴻文	法學緒論(核)	五 3-4	公民素養-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應外一甲	7	0558	況正吉	科技與全球化(核)	五 3-4	科技與社會-核心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
四休閒二甲*	8	0481	陳正彥	東方哲學與生活	五 3-4	延伸	延伸
四機電三乙	9	0483	林旻樺	營養與生活	五 3-4	延伸	延伸
四機電三甲	10	0489	鍾愛	藝術賞析	五 3-4	延伸	延伸
四企管二甲*	11	0470	郭祐旻	網路與社會	五 3-4	延伸	延伸
四生科一甲							
需求 12 班 實際開設 11 門							

❖ 98~103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學生適用

	需求班 級數	課程數 合計	思維邏輯- 核心	文化藝術- 核心	公民素養- 核心	探索自然- 核心	科技與社 會-核心	延伸	大班
一 5-6	12	11	2	1	1	1	1	5	1
一 7-8	15	14	2	2	1	2	2	5	2
二 5-6	14	15	2	1	1	2	3	6	0
二 7-8	13	13	1	2	1	2	1	6	0
三 3-4	12	14	2	2	3	2	1	4	0
三 5-6	14	13	1	1	2	2	0	7	0
四 3-4	13	14	2	2	1	1	1	7	0
四 5-6	12	12	1	2	0	2	2	5	0
五 1-2	15	14	2	2	1	2	1	6	0
五 3-4	12	11	1	2	1	2	1	4	0
(排課) 課程數目	132	131	16	17	12	18	13	55	3
(排課) 比例	***	0.99	12%	13%	9%	14%	10%	42%	

❖ 104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學生適用

	需求班 級數	課程數 合計	藝術與文 化涵養-核 心	創思與自 我探索-核 心	自然與永續環 境-核心	科技與公民 社會-核心	延伸	大班
一 5-6	12	11	1	2	1	2	5	1
一 7-8	15	14	2	3	2	2	5	2
二 5-6	14	15	1	3	2	3	6	0
二 7-8	13	13	2	1	2	2	6	0
三 3-4	12	14	2	3	2	3	4	0
三 5-6	14	13	1	1	2	2	7	0
四 3-4	13	14	2	2	1	2	7	0
四 5-6	12	12	2	1	2	2	5	0
五 1-2	15	14	2	2	2	2	6	0
五 3-4	12	11	2	1	2	2	4	0
(排課) 課程數目	132	131	17	19	18	22	55	3
(排課) 比例		0.99	13%	15%	14%	17%	42%	

(十四) 進修部、進修學院 通識課程 選課須知

1. 本校進修推廣部、進修學院通識課程為隨班修課。即：通識課程開設在班級，不須另行選課。若無特殊原因，以修讀本班通識課程為原則。
2. 98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之進修推廣部四技學生通識課程必修 12 學分，通識教育講座必修 0 學分。
98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之進修推廣部二技學生通識課程必修 6 學分，通識教育講座必修 0 學分。
98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之進修學院二技學生通識課程必修 6 學分。
3. 104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之進修推廣部四技學生通識課程必修 10 學分，通識教育講座必修 1 學分。
104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之進修推廣部二技學生通識課程必修 6 學分，通識教育講座必修 1 學分。
4. 若需選讀日間部通識學分，請於網路加退選第二、三階段期間辦理，得修讀一門。
 - (1) 電腦選課篩選學生排序，以日間部（延畢生→四技四→二技二→四技三→二技一→四技二→四技一）、進修推廣部、進修學院為選課順序。
 - (2) 通識課程網路選課請自選 1 至 6 門課程，中選之課程將由系統以隨機方式決定。

通識教育中心謹製 2017 年 1 月 4 日 <http://cge.nfu.edu.tw/>

[<回到目錄>](#)

六、體育課程選課須知

(一)四技一年級及進修推廣部普通體育課程第一及第二學期選課(自動轉檔,不須電腦選課)。

1. 本校大學部四技二年級;二技一年級;進修推廣部三年級體育課依原興趣選項分組班別上課, (依照第一學期,第二學期自動轉檔,不須電腦選課)。進修部設計三攜不參與體育(三)興趣選項,自動轉檔,不須電腦選課。

(二)四技三體適能課程(選修)選課辦法(文理學院四系大三同學優先選課)可選修班級為,四多三甲、四休三甲、四生三甲、四外三甲、乙共五班。

1. 在網路初選階段,僅開放文理學院現在三年級之學生網路選課。該課程修完及格者可計畢業學分一學分(最多僅一學分)。鼓勵體適能檢測成績不佳及想提升體適能之同學踴躍選課,若人數超過限制採亂數抽籤方式篩選結果,依選課時程公布。
2. 若於網路初選結束後有餘名額,在加退選期間開放至全校同學網路加退選至額滿為止(文理學院100年(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可計畢業選修一學分,且最多僅一學分,非文理學院則依各系認定)。

(三)興趣分組選課方式:

1. 重修、延修、轉學、復學生請自行於加退選階段,至體育教學組加選,選擇適當時段之應修課程,本組依人數最少之項目優先為其選擇,逾期不予處理。
2. 四技二年級、二技一年級及進修推廣部三年級**體育興趣選項課程為一學年課程;第二學期選課,自動依第一學期選組轉檔,不再重新選組,亦不可轉組。**
3. 選課有誤時,請務必於加退選時間內及時更正,逾時不予處理。

(四)興趣選項加退選時,統一由體育教學組維持各組別人數平衡並簽章,不需經授課教師簽章。

(五)大學部四技及二技各年級皆可修**適應體育課**,申請條件以不適宜劇烈運動,無法隨同一般體育課程班級上課之肢體及生理障礙者為對象(須檢附醫生證明)。

(六)運動績優學生之體育課必須選修**專長訓練體育課**,學生運動代表隊之隊員,經各運動教練確認符合資格,可選修此課程。

(七)重修、延修、轉學、復學生**體育課程需加退選之同學,請親自至體育室辦公室(體育教學組)輔導登記**。登記後資料由系統直接匯入,不需另外自行上網選課。**登記辦理時間自106年02月13日(一)至106年2月24日(五)中午12:00止**。辦理加退選時,請同學出示相關文件:如衝堂證明、被當班級級別...等

(八)興趣選項分組班別,配置情形如下:(二技二年級、四年級體育選修暫不開課)

105 學年第 2 學期體育分組班別，配置情形，課號查詢如下：

四技二 A(星期一，第 3、4 節)		
班級	組別	當期課號
四資工二甲	壘球組	1901
四資工二乙	體能遊戲組	1914
四機電二甲	籃球組	2273
四機電二乙	羽球組	2286
四航機二乙	桌球組	1434
四材料二乙	排球組	1525

四技二 C(星期三，第 3、4 節)		
班級	組別	當期課號
四車輛二甲	羽球組	1253
四車輛二乙	排球組	1266
四航機二甲	籃球組	1421
四應外二乙	有氣運動組	1807
四動機二甲	壘球組	0910
四動機二乙	網球組	0926
四休閒二甲	桌球組	2209

四技二 E+二技一(星期五，第 5、6 節)		
班級	組別	當期課號
四設計二甲	桌球組	0802
四設計二乙	網球組	0815
四應外二甲	有氣運動組	1791
四媒體二甲	籃球組	2159
技電機一甲	羽球組	0396
技媒體一甲	排球組	0443

專長體育班(星期二，第 10、11 節)		
班級	組別	當期課號
績優體育	績優羽球	0742
績優體育	績優桌球	0736
績優體育	績優排球	0740
績優體育	績優游泳	0743
績優體育	績優田徑	0739
績優體育	績優網球	0738
績優體育	績優棒球	0737

適應體育班(星期二，第 9、10 節)		
班級	組別	當期課號
績優體育	適應體育	0735

四技二 B(星期二，第 3、4 節)		
班級	組別	當期課號
四企管二甲	排球組	2019
四企管二乙	籃球組	2030
四工管二甲	羽球組	1602
四工管二乙	桌球組	1614
四財金二甲	網球組	1962
四生科二甲	有氣運動組	2099

四技二 D(星期三，第 5、6 節)		
班級	組別	當期課號
四光電二甲	羽球組	1088
四光電二乙	排球組	1100
四電機二甲	籃球組	0996
四電機二乙	網球組	1010
四電子二甲	桌球組	1679
四材料二甲	壘球組	1512
四資管二甲	體能遊戲組	1724

四技二 F+二技一(星期五，第 3、4 節)		
班級	組別	當期課號
四航電二甲	籃球組	1338
四航電二乙	排球組	1350
四自動二甲	桌球組	1166
四自動二乙	跆拳道	1179
技電子一甲	壘球組	0419

專長體育班(星期一，第 10、11 節)		
班級	組別	當期課號
績優體育	績優籃球	0741

進修推廣部四技三年級(星期二，第 13、14 節)		
班級	組別	當期課號
夜四車輛三甲	體能遊戲組	7186
夜四資管三甲	羽球組	7245
夜四電機三甲	排球組	7129
夜四機電輔三甲	網球組	7369
夜四財金三甲	桌球組	7288

體適能(星期一，第 5、6 節)選修，1 學分		
班級	組別	當期課號
四生科三甲	體適能	2112

文理學院之三年級學生於網路初選及加退選第一階段選課優先選課，加退選第二、三階段開放給全校同學選課，除文理學院可採計畢業 1 學分外，其餘認定由各系辦法認定之。

[<回到目錄>](#)

七、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選課須知

(一) 選修原則：

1. 具本校學籍之學生，不限年級和學制(二技、四技、碩士、博士班均可)，男、女學生皆可選修，非本國籍生不得選修。
2. 學期內可以同時選修 1 門以上課程，惟課程名稱需不相同，也不用按照順序選修。
3. 前三週未選課(含未到課)，視同缺課。
4. 每一門課程在該學期列計 1 學分，但不列入畢業總學分數中計算。
5. 不受個人學期總學分數上限限制(沒有超修問題)。
6. 報考 ROTC：限大二學生，在報考前須選修至少 1 門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成績平均達 70 分(含)以上者，始可報考(以簡章為主)。
7. 折抵役期天數：每門課程成績需及格(60 分以上)，始可折抵役期(課程名稱需不相同)。82 年次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者，最多可折抵 30 天，83 年次 1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最多可折抵 10 天。
8. 欲報考義務役軍官或士官同學，須在學期間修滿至少 2 門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2 門須平均 70 分以上，每門都須及格，方可報考(以簡章為主)。

(二) 選修課程名稱、時段、教室如下：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軍訓教官上課時段表						
當期課號	課程名稱	授課老師	開課班級	時段		地點
				星期	節次	
0604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國際情勢	吳輝杰	不限院系	二	3-4	ATB0202
060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國際情勢	吳輝杰	不限院系	三	3~4	ATB0301
0607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國防科技	黃祥銘	不限院系	一	3-4	ATB0101
060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國防科技	黃祥銘	不限院系	一	5-6	ATB0101
0609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國防科技	黃祥銘	不限院系	一	7-8	ATB0101
0608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國防科技	黃祥銘	不限院系	二	3-4	ATB0204
7041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國防科技	黃祥銘	不限院系	二	10-11	ATB0203
0615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防衛動員	蕭怡婷	不限院系	一	3-4	ATA0404
060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防衛動員	蕭怡婷	不限院系	一	7-8	ATA0404
061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防衛動員	蕭怡婷	不限院系	二	5-6	ATB0402
0614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防衛動員	蕭怡婷	不限院系	二	7-8	ATB0402
061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防衛動員	蕭怡婷	不限院系	五	3-4	ATA0401
0601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全民國防	林思妤	不限院系	一	3-4	ATB0102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軍訓教官上課時段表						
當期課號	課程名稱	授課老師	開課班級	時段		地點
				星期	節次	
0605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三)全民國防	林思妤	不限院系	一	7-8	ATB0102
0606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三)全民國防	林思妤	不限院系	二	3-4	ATB0203
061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三)全民國防	林思妤	不限院系	二	7-8	ATB0203
0611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三)全民國防	林思妤	不限院系	三	3-4	ATB0302

八、學程訊息

鑑於科技快速進展及大學教育越來越朝向跨領域整合，目前本校設立生產力 4.0 學程、立鉅科技產業學程、機械元件製造整合學程、機械產品設計與自動化產學學分學程、機械產品設計與自動化整合學程、精密機械製造學程、創造力與創意設計、材料與綠色能源學程、機電整合學程、通訊系統學程、生物資訊學程、金融資訊學程、金融行銷學程、不動產金融與經紀學程、公司理財學程、保險金融學程、證券投資學程、企業電子化學程、產業 U 化營運與技術學程、微型創業學程、商業智慧學程、太陽能科技學程、製商整合學程、服務業與創新管理學程、創意、創新及創業學程、創新創業圓夢學程、行動網路與軟體工程學程、精密機械學程、嵌入式系統軟體學程、精密模具學程，電子科技學程、智慧生活科技學程等 32 個學程。相關成效有：

1. 行動應用與軟體工程學程、創造力與創意設計學程、機電整合學程、精密機械學程、企業電子化學程等 10 個學程已成立 5 年以上，培育出 937 名具有學程證書之專業人才，並配合學程的開設發展出數十門的專業教材。其中創造力與創意設計中心成立 11 年，配合學程的設計與專題製作課程的實施，培育相當多具有創意設計能力與智慧財產權觀念的學生，同時舉辦了 9 次創造力與創意設計競賽，推廣了全校創意的理念，同學也創造出許多具有實用價值之產品及專利。
2. 太陽能科技學程、創造力與創意設計、通訊系統學程等 3 學程獲教育部經費補助。配合教育部技職再造及產業學院計畫設置機械元件製造整合學程、機械產品設計與自動化產學學分學程、機械學程設計與自動化整合學程。配合教育部典範科技大學計畫設置生產力 4.0 學程、創意、創新及創業學程、創新創業圓夢學程。材料與綠色能源學程、機電整合學程、生物資訊學程、嵌入式系統學程、電子科技學程、精密模具學程、行動應用與軟體工程學程、精密機械學程，以及產業 U 化營運與技術學程等配合教育部卓越計畫持續推動中。
3. 未來將更為緊密整合跨院系的資源，適時增設相關學程，以配合產業需求，快速調整辦學方向，期使與國家經建成長所需之人才培育密切契合。
4. 歡迎同學選修，詳細學程資料請至教務處網頁-學程訊息
<http://nfuaca.nfu.edu.tw/index.php/zh/2015-07-10-06-05-54>
5. 「學程修讀暨證書申請平台」網址：<http://learns.nfu.edu.tw/clindex/>

[<回到目錄>](#)

九、進修推廣部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須知

一、網路選課說明：

1. 為避免網路過於擁擠，所有選課採登記制，再依篩選原則進行篩選；請同學於規定時間內上網完成課程加、退選即可。
2. 各班(含新生)所開設之必、選修課程，由本部教學業務組統一作選課轉檔(軍訓課程除外)，同學可於網路選課時間上網進行加、退選，選修他班或他系課程者亦同；選修它系課程者，請參考各系入學年度課程標準(進修推廣部網頁有置放)限制。
3. 同一課程選課班級人數限制：一般科目60人(特殊情形則由各系參酌教室容量、設備等因素酌予放寬或限制，並於選課系統完成設定)。超額部分由電腦系統依【本班、本系延畢生、外系延畢生、本系學生、外系學生】之順序自動篩選(不含軍訓與體育)；三年級體育各組人數超過時，依電腦亂數篩選。
4. 三年級體育為一學年課程，課程時間為星期二第13、14節，第二學期直接轉檔，不再重新選組。
5. 延畢生請於網路選課時間內辦理選課以利篩選。
6. 進修推廣部學生選課前請先完成網路教學評量及核心能力問卷填答。
7. 軍訓選課注意事項：軍訓選修每學期1學分2小時，**不列入畢業總學分**。
 - (1)選修軍訓依年次不同，折抵役期天數就不同。
 - (2)本學期開設夜四技軍訓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國防科技、課號:7041。
 - (3)進修部同學可以選修日間部的課程。
 - (4)請參考日間部全民國防暨軍事訓練課程之選課須知
8. 工程學院與電資學院不得選修文理學院與管理學院之微積分。
9. 電機系跨系選修，不可選修文理學院課程，惟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外系至多承認12學分。
10. 電機系102(含)學年度以後入學的畢業學分必須包含系專業選修科目(I)「數學及基礎科學」至少9學分；通識課程(一)~(六)【104學年度入學(一)~(五)】必須有一學期選修與「專業倫理」相關之課程(詳入學年度課程標準備註欄規定)。
11. 各系跨系選修學分限制，詳如各系入學年度(復學生依復學年度)課程標準。
12. 必修不及格重修者選別要點「重修」，選修不及格重修者，選別要點「選修」。
13. 「通識課程」不得採計為畢業選修學分。
14. 機械設計系(產學攜手專班)，依入學年度課程標準修課，不可選修外系課程。
 - ※進修推廣部學生跨日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該學期所修學分總數三分之一。但延修生、畢業班、轉學生、轉系生、復學生及選修全學期校外實習課程者，不在此限。
 - ※進修推廣部學生不得選修進修學院(進技)假日班課程，其選修者不得採計為畢業學分。

二、網路選課網址與時間：

1. 網路選課網址：於網路選課時間內，請同學務必至學校首頁「使用者入口—在校生—課務資訊—三部網路選課系統」進行選課。
2. 選課及公告時間：(網路教學評量、學生核心能力問卷填答時間於105年12月19日[9:00]開始至105年12月25日[21:00]截止)

※初選(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15-16週)

選課 105年12月23日(星期五)~105年12月25日(星期日)[每天9:00-21:00]
公告 105年12月29日(星期四) [12:00~]

※加退選(105學年度第2學期開學前1週至開學第2週)

第一階段選課 為期2天 106年2月13日(星期一)~106年2月14日(星期二)[每天9:00-21:00]
第一階段公告 106年2月16日(星期四) [12:00-21:00]

第二階段選課 為期2天 106年2月18日(星期六)~106年2月19日(星期日)[每天9:00-21:00]
第二階段公告 106年2月21日(星期二) [12:00-21:00]

第三階段選課 為期2天 106年2月23日(星期四)~106年2月24日(星期五)[每天9:00-21:00]
第三階段公告 106年3月2日(星期四) [12:00-21:00]

網路結果確認 106年3月2日(星期四) [12:00~]

※學生選課後應於公告選課結果期間，上網查看自己課程以確認加退選作業是否成功。

三、網路選課結果確認：

1. 確認時間：106年3月2日(星期四) 中午12:00，請同學自行上網列印選課確認單留存。
2. 凡未於上開網路選課結果確認期間上網確認者，視同其選課記錄正確無誤。
3. 於網路結果確認後發現選課錯誤者，僅下列學生得列印選課確認單，連同「學生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送進修推廣部教學業務組辦理：106年3月7日(星期二)~106年3月9日(星期四)上班時間內。

- (1)應屆畢業生因缺修科目學分導致無法畢業者(含延畢生)。只加不退、不能換課。
- (2)總分數超過25者。須退至25(含)以下
- (3)總數不足16(大四不足9)者(含復學生、轉學生)。僅加至16或9
- (4)衝堂者。須擇一門退掉
- (5)必修課程轉檔未成者。

四、為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自100學年度第2學期進修推廣部不再列印、發放選課初選單，請同學於選課初選紀錄查詢系統開放期間上網確認選課初選記錄，並自行列印保留存查；同時自100學年度第2學期亦不再列印、發放選課確認單，請同學於選課加退選紀錄查詢系統開放期間上網確認選課加退選記錄，並自行列印保留存查。

五、網路選課注意事項：

請確實於選課時間內上網辦理網路選課，以免影響選課機會，網路加退選後紙本更正申請表，只是適用於合乎第三、(1)~(5)五個項目，請同學特別注意。

六、其他相關注意事項：

1. 本部學生須至日間選課者以重修生、轉學生補修或系上未開設之選修課程為限。
2. 本須知係一般性規定，內容如有變動以教學業務組最新公告或通知為準。
3. 如有選課相關問題可電洽：05-6315071~5073 教學業務組查詢。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要點

93年10月26日9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5年02月21日9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5年04月27日9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6年05月30日9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臨時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7年10月14日9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9年03月23日9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年6月7日9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年9月20日100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6月12日10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12月11日101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4月16日101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1月16日102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6月17日10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12月29日104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0月5日105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要點係依據教育部訂頒法令及本校實際需要而訂定。

二、凡未按規定程序完成選課手續及繳納相關費用者，其選課紀錄逕予刪除，所選修學分不予承認。

三、各年制學生每學期所修習之學分數規定如下：

大學部：（一年級體育學分另計）

（一）四技一、二、三年級學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四技四年級學生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

（二）二技一年級學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二技二年級學生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

（三）為維持已分系之水準，日間部學生修習外系及外校之學分每學期至多以十二學分為限；如情形特殊經系務會議通過者，不在此限。進修推廣部學生修習外系之學分，依各系課程標準所訂。

（四）進修推廣部學生跨日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該學期所修學分總數三分之一。但延修生、畢業班、轉學生、轉系生、復學生及選修全學期校外實習課程者，不在此限。

研究所：

研究生前兩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多於十二學分，但經所長核可者，得超修一至三學分。如各所另有規定不在此限。

上述各學制寒暑期校外實習課程學分數不併入選課學分數上下限計算。

四、學生學期學業成績，每科必須及格且名次在該系組年級學生數前百分之二十以內者，得經系主任核可加選一至三學分。學期成績有二科以上不及格者，系主任得自其所選學分中酌予核減一至五學分。

五、各學制選課特別規定：

（一）大學部四技三、四年級、二技一、二年級得選修研究所課程；且所修讀學分得列為大學部選修科目之畢業學分。

(二) 工程學院與電資學院不得選修文理學院與管理學院之微積分。

(三) 日間大學部不得選修進修部及進修學院課程，**進修推廣部不得選修進修學院課程**；研究所不得選修大學部及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倘若情況特殊，須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核准後方可修習，且所修讀學分不得列為畢業學分，並依學生所屬學制規定辦理繳費。

(四) 各學制課程低班高修限制由各系自訂之。

六、學生所修習課程中，如其科目有先後次序規定者，未修習先修科目或其先修科目成績不及格者，如未經任課教師及系主任核准，不得修習在後之科目，否則修習學分成績不予承認。同一課程重複修習二次以上者，畢業資格僅採計一次修習學分。

七、凡連續性之科目，須全部修習且均及格始予承認學分。

八、學生不得修習上課時間互相衝突之科目，衝突科目須於加退選期間辦理科目退選，否則衝堂之各科目成績均以零分計。

九、各系學生如欲申請抵免學分，均應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申請手續，並於加退選時辦理加選或退選，逾期概不受理。

十、加退選後之選課資料紀錄表未在確認期限內簽名繳回視為無誤，在確認期限外，要求變更者，在該選課學期內每更正一科，記申誡一次或校園服務四小時；在該選課學期外，每更正一科，記小過一次或校園服務八小時。

十一、選修課程開課人數規定如下：

(一) 日間部大學部：專業課程同一系同科目單班未達十五人，雙班選課人數合計未達六十人者，不予開課。先修科目未達四人者，不予開課。

(二) 日間部非專業課程之選修科目（含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體育），未達二十五人者，不予開課，20人(含)以上得專案簽請核准後始可開課。

(三) 雙班：同一系同一年級，相同科目開設兩班者，不論是否同時段開課或同一老師授課均為雙班。

(四) 研究所：每一科目不得少於五人，但經專案簽准，得不受此限。

(五) 進修推廣部：共同必修及選修選課人數未達十八人者(畢業班十三人)不予開課。

十二、日間部選修科目於加退選後，若選課人數不足最低開課人數規定，但選課人數專業科目已達五人；非專業科目已達十人時，任課教師可繼續開課，惟該課程時數僅列入基本授課時數，不得支領超支鐘點費，且每一位教師每一學期以一門科目為限。

十三、大學部新生入學將依背景區分（自願性）為本系及非本系背景新生，非本系背景新生得再細分為二類，系主任應指定專人(如導師等)輔導非本系背景學生進行最佳之選課(先修科目)，以期儘速進入良好之學習狀態。

十四、各系最遲應於開學第一週內公布大學部之「實務專題」題目，提供學生選擇，每組學生人數另行訂定。

十五、延長修業年限學生收費標準如下：

(一) 大學日間、進修部：延長修業年限學生選課達九學分者，仍應依一般學生註冊繳費。未達九學分者，繳交學分學時費。

(二) 研究所：延長修業年限博、碩士班研究生仍應依一般學生註冊繳納學雜費基數，但無須繳交學分學時費。

十六、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回到目錄>](#)

十、進修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須知

(一) 初選注意事項

1. 為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自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不再列印、發放選課初選單，請同學於選課初選系統開放期間自行上網確認選課之初選記錄，並自行列印保留存查。
2.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復學、延修生，欲加選者，請於學期開學前二週至教學業務辦理復學報到以利網路加選。
3. 舊生須於初選期間直接上網選課。**(先填答 105 公告年度第 1 學期全部所修課程網路教學評量，及核心能力問卷始得參加 105 公告年度第 2 學期網路初選)**。
4. **初選以班級課程為原則**，必修選修課程均在本班修讀（以初選課程總時數繳費）。
5. 線上選課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低不得少於 9 學分。**【初選不開放跨部選課】**
6. 選修課程最低開課人數，一年級至少 20 人(含)以上，二年級至少 15 人(含)以上為原則。
7. 網址:學校首頁「使用者入口－在校學生－課務資訊－三部網路選課系統」。

(二) 選課時間

※ 網路教學評量及學生核心能力問卷填寫時間：

於 105 年 12 月 19 日 (星期一) [9:00] 開始至 105 年 12 月 25 日 (星期日) [21:00] 截止

※ 網路初選時間：

選課：105 年 12 月 23 日 (星期五)-105 年 12 月 25 日 (星期日) [每天 9:00-21:00]

公告：105 年 12 月 29 日 (星期三) [12:00]

※ 網路加退選時間：

第一階段選課：106 年 02 月 13 日 (星期一)-106 年 02 月 14 日 (星期二) [每天 9:00-21:00]

第一階段公告：106 年 02 月 16 日 (星期四) [12:00-21:00]

第二階段選課：106 年 02 月 18 日 (星期六)-106 年 02 月 19 日 (星期日) [每天 9:00-21:00]

第二階段公告：106 年 02 月 21 日 (星期二) [12:00-21:00]

第三階段選課：106 年 02 月 23 日 (星期四)-106 年 02 月 24 日 (星期五) [每天 9:00-21:00]

第三階段公告：106 年 03 月 02 日 (星期日) [12:00]

網路結果確認：106 年 03 月 02 日 (星期日) [12:00]

※ 選課更正作業：

學生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請於 **105 年 03 月 05 日 (星期日)-105 年 03 月 07 日 (星期二)** 送交進修學院教務組辦理。

(三) 加退選注意事項

1. 自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取消開學劃卡加退選課。開學第 1 週辦理網路選課加退選作業 **【作業期間依公告之時程安排，採線上登記篩選原則辦理】**。
2. 取消人工加退選，請同學務必於加退選期間依選課要點規定上網選課，逾期恕不受理。
3. 網路選課必須遵守學分上、下限規定選課：詳見學生選課要點之規定。
4. **學生應於公告選課結果後自行上網查詢課程並列印存查，確認加退選作業是否成功。**
5. 學生如因疏忽未儲存資料或未依規定時間上網選課等個人因素，以致影響學分、畢業資格等問題，除應屆畢業生因缺修科目學分導致無法畢業者及總學分數不足、超修或課程衝堂者得請求補救外，為求公平性一律不准再加、退選。

6. 修習學分之規定：

- (1)、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低不得少於 9 學分，最多不得超過 21 學分。
- (2)、應屆畢業生及延修生最多不得超過 23 學分。

7. 選修課程最低開課人數，一年級至少二十人(含)以上，二年級至少十五人(含)以上為原則。

8. 跨系選修科目，每學期以 6 學分為限，但計入畢業學分之跨系選修課程依各系規定，但最多以 12 學分為限。

9. 跨部修讀學分總數，每學期以 6 學分為限。

(經各系主任核准得申請至日間部、進修推廣部修讀)

10. 各系開放他系選修至多採納為畢業學分如下：

應外系 9 學分；電機系 9 學分；企管系 9 學分；動機系 9 學分

11. 學生跨部選課後，每學期修課學分總數不得超過規定之最高學分數。

(低年級最多不得超過 21 學分、畢業生及延修生不得超過 23 學分)

12. 學生未於加退選截止後確認選課結果者，概以電腦紀錄為其選課結果，倘學生於日後發現選課錯誤，不再受理專簽申請補救等。

※進入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首頁－使用者入口－在校生－課務資訊－三部網路選課系統。

[<回到目錄>](#)